

你的名字在天國的生命冊上嗎？

你將在哪裡度過永恆？這是你會問的最重要的問題！

我們說的是哪一本書？

聖經告訴我們，在死後進入天國之前，我們必須在天國的一本小冊子上找到自己的名字，這本冊子的名字叫做羔羊生命冊：啓示錄 21 章 27 節。

啓示錄 20 章 14 節：死亡和陰間也被扔進火湖裡；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

啓示錄 20 章 15 節：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進火湖裡。

啓示錄 20 章 10 節：他們必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

這些經文清楚地告訴我們地獄的存在。並且這個飽含折磨之地將是那些不信神的人永遠逗留之地，就是那些名字沒有被記在生命冊上的人(腓立比書 4 章 3 節；啓示錄 3 章 5 節)。

罪使我們與神隔絕

聖經也告訴我們罪並且罪怎樣使我們與神隔絕！

羅馬書 5 章 17 節：若因一人的過犯，（亞當）死就因這一人作了王，何況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賜之義的，豈不更要因耶穌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嗎？

羅馬書 5 章 18 節：如此說來，因一次的過犯，眾人都被定罪；照樣，因一次的義行，眾人也就被義得生命了。

這些經文告訴我們，因為亞當的罪，我們都有了罪，因此需要神的拯救。（詩篇 51 章 5 節；以賽亞書 59 章 1-2 節）

羅馬書 3 章 23 節：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遠離了神的救贖）

我們都曾犯罪，因為我們的良心會告訴我們當我們做錯事。聖經說實際上沒有人在神面前可以稱得上公義，我們都需要神的寬恕。

羅馬書 6 章 23 節：罪的工價乃是死（與神隔絕）；但是唯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裡，乃是永生。

亞當的罪（為全人類）帶來了靈性上的死亡（與神隔絕），但是神已經為那些準備好接受祂免費禮物（永生）的人提供了一條回到祂身邊的道路！

通向天國的唯一道路

拯救全人類的道路是通過基督耶穌。因為祂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祂的復活戰勝了罪與死亡，因為祂從死裡復活了。祂是真正唯一的道路，並且祂的名字是唯一從天國來的，我們只可以以祂的名義得救。（約翰福音 3 章 36 節；使徒行傳 4 章 8 到 12 節；提摩太書 2 章 1 到 5 節）

約翰福音 14 章 6 節：耶穌回答我：“我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

以弗所書 2 章 8 節：（因為）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樣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

以弗所書 2 章 9 節：也不是出於行為（好行為和道德準則），免得有人自誇。

神的道告訴我們沒有人有資格在天國掙得一席之地。善行和道德規範是不夠的，並且永遠不夠。因為我們只能夠通過耶穌基督的寶血進入天國。

耶穌 今天要對你說

主耶穌基督邀請我們都到祂面前來：

啓示錄 3 章 20 節：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裡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

神深願所有的人都能接受祂免費的禮物(永生)。但是這取絕於每個人自己的決定。神給每個人一生的時間去接受祂的兒子耶穌，但是我們必須在肉體死亡之前作出決定。因為越過這點就再沒有機會了，並且我們是否接受耶穌進入我們的心靈將會決定我們永恆的未來—是在天堂還是地獄度過。這個決定是我們自己的。（見馬太福音 11 章 28-30 節）

怎樣才能把我的名字記在生命冊上呢？

耶穌在對法利賽人講話時說地很清楚：

約翰福音 3 章 3 節：耶穌回答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進神的國。”

這裡是指靈性上的重生，當我們成為神的兒女後並且從天國主耶穌基督那裡繼承了永恆的生命。

約翰福音 3 章 16 節：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耶穌）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這條救贖之路在於通過對耶穌基督的信仰與神建立關係（約翰福音 11 章 25-26 節；使徒行傳 2 章 21 節）

根據約翰福音 3 章 16 節，我怎樣信耶穌呢？

下面的經文告訴我們怎樣接受(神的)救贖。

羅馬書 10 章 9 節：你若口裡承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祂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

羅馬書 10 章 10 節：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

只是承認耶穌的存在並不能讓我們得救。我們必須邀請祂進入我們的心靈—我們必須相信神叫祂從死裡復活並且我們必須口頭上承認祂是主。我們得救是因著信(因為相信)，藉著神的恩典和憐憫(約翰一書 5 章 10-12 節)。當我們來到神面前時我們必須承認我們的罪，並且從此不再犯。然後我們需要跟隨神話語的教導--聖經。

讓我們來帶領你做一個決志禱告

親愛的天父啊，我以耶穌的名來到你的跟前。聖經告訴我，我和你及你的愛隔絕了。我願意重新做人，和你建立個人關係並成為你的兒女。我要我的名字被記載在天國的生命冊上。並且我相信耶穌從死裡復活。現在我願意離棄我的道路來跟從你的道路，同時我為曾經做錯過的事感到抱歉-我所犯的罪。我邀請你，主耶穌進入我的心中，成為我個人的救主。

現在我相信我已被赦免並洗盡了一切的罪惡，並且我感謝你我的名字已被記在天國裡羔羊的生命冊上，阿門！

FULL GOSPEL INTERNATIONAL CHURCH
10681 Princes Hwy East Warrnambool 3280